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的评估报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华兴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后，公司认为华兴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审计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拥有合伙人 71 名、注册会计师 346 名，

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2 人。

华兴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4,676.5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2,951.7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24,547.76 万元。2024 年度为 9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11,906.08 万元。

二、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华兴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的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及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华兴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经审计，华兴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项目合伙人：杨新春，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华兴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钟敏，注册会计师，2017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华兴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注册会计师，200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华兴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华兴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质量管理水平

华兴已严格遵循财政部颁发的新质量管理准则，并按照新质量管理准则要求构建了质量管理体系，修订了华兴所质量管理制度和流程。新质量

管理体系、制度和流程在年报审计过程中运行情况良好，并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审过程中，华兴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标准部及时咨询，所有咨询事项均得到很好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二）意见分歧解决

华兴鼓励尽早识别出意见分歧，并明确规定意见分歧提出和解决的相关步骤，包括如何解决意见分歧、如何将解决意见分歧达成的结论付诸实施以及如何记录等。必要时可向相关监管机构、职业组织、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或注册会计师进行咨询。审计项目如存在分歧解决事项应按照华兴《业务风险管理规程》关于分歧解决的相关规定处理。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华兴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制度。在 2024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华兴对公司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项目组复核、项目质量复核、风险管理措施。

（四）项目质量管理与监督

华兴在全所范围内建立统一的监控和整改程序。华兴设计和实施的监控活动，包括定期的监控活动和持续的监控活动。定期的监控活动包括周期性地选取已完成的项目进行检查，即华兴每年开展的全所范围内的执业质量检查工作。持续的监控活动通常是日常性的活动，已经嵌入华兴的内

部监控程序中，针对具体情况的变化而随时实施。在大多数情况下，持续实施的监控活动能够更为及时地提供与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的信息。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华兴设计和实施风险评估程序，通过设定质量目标，识别和评估质量风险，并设计和采取应对措施以应对质量风险。华兴通过定期和持续的监控活动将发现的情况进行评价，以确定是否存在缺陷，包括监控和整改程序中的缺陷。华兴针对监控中发现的缺陷的性质和影响，首先进行整改，同时根据《执业质量事故问责办法》启动对相关人员的问责程序。

四、工作方案

华兴根据公司的服务需求以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信用减值、商誉减值、资产减值、关联交易、货币资金、存货等。同时华兴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包括预审工作、函证、盘点、年报审计工作等，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沟通并提交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华兴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专业技术咨询人员等。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华兴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华兴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

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华兴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六日